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用司函〔2025〕5号

关于开展2025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 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 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语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语委，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关于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青年学生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青春力量，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定于2025年暑期继续开展“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对象

面向全国高校遴选2000支“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

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团队，其中重点团队 1000 支、参与协同团队 1000 支。

二、实践时间

2025 年 7 月至 8 月

三、实践内容

实践地点聚焦中西部民族地区、农村地区，特别是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等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攻坚地区。面向学前儿童、青少年学生、青壮年劳动力、基层干部、留守妇女和老人等群体，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主线，开展“推普+语言调查”实地调研、“推普+职业技能”培训教育、“推普+青少年语言文化素养”能力提升、“推普+乡村语言文化”宣传推广、“推普+数字语博”数字素养普及等活动。

四、申报条件

1.团队成员 8—12 人，普通话均具备二级甲等及以上或相当水平，身体健康，组织纪律性强。

2.2025 年 7 月至 8 月，开展实践服务不少于 7 天。

3.申报团队须提前与实践服务地联系对接，明确实践服务地点、时间、对象、人数等相关信息，并体现在提交的申报材料中。

4.符合以下条件的，同等情况下予以优先考虑入选：团队相关队员同时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团队与实践服务地长期结对，并提供以往开展结对帮扶

活动的证明材料；团队三分之一及以上成员曾参与往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五、工作安排

（一）团队申报（6月20日前）

各地发动各高校组织师生组建实践团队，制定实践方案，填写申报表（见附件1）。经所在学校团委审核推荐（每校至多推荐10支）并加盖学校团委公章后，将申报表电子版及扫描件上传至“语言智库”微信公众号（见文末二维码）。

（二）名单公布（6月下旬）

组织遴选实践团队。通过教育部官方网站、“创青春”微信公众号、“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推广普通话”官方微博等平台，公布入选团队名单。

（三）活动准备（7月上旬）

组织开展出征仪式和线上集中培训，为重点团队配套发放学习资料、队旗、队服等活动物资，参与协同团队发放相关数字资源。

（四）活动开展（7月至8月）

实践团队根据活动方案要求，发挥专业优势和个人特长，在实践地区开展推普相关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活动期间，注意做好宣传推广。

（五）总结表扬（9至10月）

活动结束后，各实践团队总结活动情况，按要求报送总结报告、图片、音视频等材料（“语言智库”微信公众号将

另行通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按照 20%的比例评选优秀团队并予以表扬。重点团队和参与协同团队均可参加评选。

六、有关要求

(一) 做好团队组建，确保安全底线

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要积极发动本地区高校，做好团队遴选、推荐申报工作。各高校要对参加活动的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关注极端天气变化和实践地自然地质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及时掌握、动态跟踪学生参与实践活动情况。

(二) 加强实践指导，合理制定方案

各实践团队要严格按照活动内容和培训要求，将推普活动与乡村振兴紧密结合，合理制定实践活动方案，保障实践活动的质量和水平。

(三) 注重宣传推广，增强活动实效

各实践团队要注重活动宣传，发掘和宣传活动过程中涌现的典型案例和事迹，充分利用多种宣传方式，加强宣传报道。鼓励结合本次实践服务开展专题调查研究、制作活动视频、撰写相关文章等，可将有代表性的图文、视频等附带话题词#推普助力乡村振兴#，通过微博、微信视频号、抖音、小红书等新媒体平台发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老师，张老师

联系电话：0516—83656813，13182326620

线上咨询：“语言智库”微信公众号

咨询时间：工作日 8:00—17:00



附件：2025 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申报表

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2025 年“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大学生 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申报表

团队名称					申报学校	
实践地点					实践时间	
指导教师 (1—2 人)		职务			电话	
团队 人员 构成 (8—12 人)	姓名	年级	性别	手机号码	专业	普通话水平
	(领队学生)					如：二级甲等
实践 活动 方案	(2000 字以内，可另附页)					
指导 教师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校 团委 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